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尼勒克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财

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林业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建立健全和落实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激励、监督约束机制；开展林业宣传，弘扬生态文化；建设生态文明；

（三）负责开展安全生产、安全监督和劳动法律、法规的落实执行等工作；

（四）负责组织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和公益林建设等生态建设工程；

（五）负责森林资源管理，监督林地使用情况；

（六）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及林业科技工作；

（七）负责森林经营工作，组织开展森林资源培育、森林抚育、封山育林、苗木培育等；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7个科室，分别是：纪检监察室(工会)、党政办公室、组织劳动人事科、天保工程及公益林管理科(后续产业科)、计划资金管理科、森林资源和林政管理科、森林保护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编制数42，实有人数140人，其中：在职64人，减少7人；退休76人，增加4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00.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35.7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447.0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788.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4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0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50.38
5.单位资金	**164.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206.01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64.6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53.4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53.4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3.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653.85**	**支 出 总 计**	**2,653.85**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653.85**	**2,235.72**	**1,447.02**	**788.70**						**164.64**	**253.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48**	**309.48**	**309.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48**	**309.48**	**309.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92	183.92	183.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57	125.57	125.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0**	**93.80**	**93.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0**	**93.80**	**93.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6	58.86	58.8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94	34.94	34.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50.38**	**696.90**		**696.90**							**253.48**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950.38**	**696.90**		**696.90**							**253.48**	
211	05	01	森林管护	950.38	696.90		696.90							253.48	
213			**农林水支出**	**1,206.01**	**1,041.37**	**949.57**	**91.80**						**164.64**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206.01**	**1,041.37**	**949.57**	**91.80**						**164.64**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02	04	事业机构	949.57	949.57	949.57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36.80	36.80		36.8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5.00	15.00		1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64.64									164.64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40.00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18**	**94.18**	**94.1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4.18**	**94.18**	**94.1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4.18	94.18	94.1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653.85**	**1,447.02**	**1,206.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48**	**309.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48**	**309.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92	183.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57	125.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0**	**93.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0**	**93.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6	58.8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94	34.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50.38**		**950.38**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950.38**		**950.38**
211	05	01	森林管护	950.38		950.38
213			**农林水支出**	**1,206.01**	**949.57**	**256.44**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206.01**	**949.57**	**256.44**
213	02	04	事业机构	949.57	949.57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36.80		36.8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5.00		1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64.64		164.64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18**	**94.1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4.18**	**94.1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4.18	94.1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235.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235.7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48	309.4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0	93.8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96.90	696.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041.37	1,041.3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18	94.1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235.72**	**支出总计**	**2,235.72**	**2,235.7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235.72**	**1,447.02**	**78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48**	**309.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48**	**309.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92	183.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57	125.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0**	**93.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0**	**93.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6	58.8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94	34.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96.90**		**696.9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696.90**		**696.9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696.90		696.90
213			**农林水支出**	**1,041.37**	**949.57**	**91.8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041.37**	**949.57**	**91.8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949.57	949.57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36.80		36.8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5.00		15.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18**	**94.1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4.18**	**94.1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4.18	94.1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447.02**	**1,354.78**	**92.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0.87**	**1,170.87**	
301	01	基本工资	298.89	298.89	
301	02	津贴补贴	145.79	145.79	
301	03	奖金	161.01	161.01	
301	07	绩效工资	204.73	204.7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57	125.5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86	58.8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94	34.9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36	23.3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4.18	94.1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54	23.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24**		**92.24**
302	01	办公费	4.42		4.42
302	05	水费	0.50		0.50
302	06	电费	1.00		1.00
302	07	邮电费	1.47		1.47
302	08	取暖费	17.50		17.5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1.17		11.17
302	11	差旅费	10.35		10.35
302	28	工会经费	15.70		15.70
302	29	福利费	14.13		14.1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9		4.29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		1.5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1		10.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92**	**183.92**	
303	02	退休费	170.07	170.07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5	13.8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788.70**		**713.70**	**40.00**			**3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96.90**		**676.90**				**20.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696.90**		**676.90**				**2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96.90		676.9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1.80**		**36.80**	**40.00**			**1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1.80**		**36.80**	**40.00**			**15.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项目	36.80		36.8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5.00						15.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补助项目	40.00			4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4.29**	**4.29**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4.29**	**4.2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9	4.29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253.48**	**253.48**			**253.4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53.48**	**253.48**			**253.48**				
2024 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253.48	253.48			253.48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653.85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单位收入预算2,653.85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447.02万元，占54.53%，比上年预算减少62.70万元，下降4.15%，主要原因是2025年在职人员减少7人，相应调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形成的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788.70万元，占29.72%，比上年预算减少750.92万元，下降48.77%，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计划，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未安排生态修复类项目和支持保障类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164.64万元，占6.20%，比上年预算增加114.00万元，增长225.12%，主要原因是尼勒克分局苗木收入增加，纳入单位资金预算形成的增幅。

财政拨款结转253.48万元，占9.55%，比上年预算减少234.87万元，下降48.0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增加了2023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结转，本年度无新增结转项目形成的降幅。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支出预算2,653.8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447.02万元，占54.53%，比上年预算减少62.70万元，下降4.15%，主要原因是2025年在职人员减少7人，相应调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形成的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项目支出1,206.82万元，占45.47%，比上年预算减少871.79万元，下降41.94%，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计划，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未安排生态修复类项目和支持保障类项目。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235.72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35.72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9.48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社会保险、职业年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93.80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

险支出；节能环保支出696.90万元，主要用于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国有林保护修复项目；农林水支出1,041.3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和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94.18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2,235.7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447.0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2.70万元，下降4.15%，主要原因是2025年在职人员减少7人，相应调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形成的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项目支出788.7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50.92万元，下降48.77%，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计划，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未安排生态修复类项目和支持保障类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09.48万元，占13.84%。

2、卫生健康支出（类）93.80万元，占4.20%。

3、节能环保支出（类）696.90万元，占31.17%。

4、农林水支出（类）1,041.37万元，占46.58%。

5、住房保障支出（类）94.18万元，占4.2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183.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9.93万元，增长61.35%，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退休人员增加4人形成的事业单位离退休增幅。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25.5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65万元，下降10.45%，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在职人员减少7人形成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降幅。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58.8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87万元，下降10.45%，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在职人员减少7人形成的事业单位医疗降幅。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34.9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9万元，增长11.4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形成的增幅。

5、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696.9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67.72万元，下降52.42%，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计划，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未安排生态修复类项目和支持保障类项目形成的降幅。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5年预算数为949.5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3.70万元，下降9.85%，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在职人员减少7人形成的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及福利费支出降幅。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5年预算数为36.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0万元，增长5.14%，主要原因是本年根据工作任务增加安排林草良种培育项目，足额保障林草良种培育项目有效进行。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5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新增林业草原防火项目，购置火险监测仪形成的增幅。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2025年预算数为4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情况将退耕还林补助项目功能科目从其他林业和草原调整安排至退耕还林还草。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情况将退耕还林补助项目功能科目从其他林业和草原调整安排至退耕还林还草。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94.1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98万元，下降10.44%，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在职人员减少7人形成的住房公积金降幅。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47.0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54.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92.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号）

预算安排规模：696.9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管护运行保障项目551.7万元、护林防火能力建设项目应急分队保障费20万元、国有林综合生态修复项目封山育林51.9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23.3万元、苗木培育5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 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 》（新林规字〔2024〕295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购置火险检测仪一台1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1、《退耕还林条例》（国务院令第 367 号）；2、《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 号）；3、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草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 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1 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5、《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 》（新林规字〔2024〕295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日常抚育管理,给予退耕农户生活补助 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退耕农户 20 人

补贴标准：退耕农户每人每天 200 元

补贴范围：退耕还林项目的退耕农户

补贴方式：通过向退耕还林项目的退耕农户的惠农一卡通补贴到退耕农户

发放程序：通过向退耕还林项目的退耕农户的惠农一卡通以银行支付方式补贴到退耕农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退耕农户、对项目区生态环境有效改善

（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 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 》（新林规字〔2024〕295 号）

预算安排规模：36.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设备维修 2.6 万元，抚育管理 12.38 万元，土地整理 6 万元，病虫害防治 2.25 万元，机电费 0.95 万元，专用燃油费 2.43 万元，采集种子费用 1.6 万元，工具购置 0.29 万元，种质资源收集保存 4.65 万元，科技支撑费 3 万元，作业编制费 0.5 万元，档案管理费 0.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2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2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事宜，2024年和2025年均未安排此项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4年和2025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勤俭节约、节俭开支，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4年和2025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支出。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253.48万元，包括：财政拨款253.48万元，非财政拨款0.00万元，其中：

1．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253.48万元，主要用于：管护运行保障、管护能力提升、生态修复、支持保障类、防火应急分队防扑火保障费等。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2025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2.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5万元，增长4.83%，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工会经费和福利费，同时因集中供暖政策调增单位取暖费形成的单位运行经费增幅。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政府采购预算979.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6.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7.5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75.02万元。

202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902.89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53.99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16,029.23平方米，价值4,115.94万元。

2.车辆19辆，价值495.24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价值205.84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16辆，价值289.40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128.54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4,768.1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台。

2025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5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788.70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164.64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项目名称	苗圃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机关及管护所站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胡义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4.64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64.64
项目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森林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保障苗圃、管护所站等一线管护人员生活水平，提升对后勤的保障，保证民生，解决职工后顾之忧。同时加大对于管护所及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力度，促进森林资源、林业发展，加大对林业生态建设和保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数量	＞=63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采购数量	＞=92个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苗圃维修改造面积	＞=1595.9平方米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苗圃改造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苗圃改造完工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人员食堂补助标准	＜=330人/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购置成本	＜=50.5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改造成本	＜=8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纳入预算管理的中央转移支付项目4个,涉及预算金额788.7万元，分别为：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696.9万元、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项目36.8万元、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补助项目40万元、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15万元。以上项目资金由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统一编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025 年 02 月 18 日